

重庆外语外事学院文件

重外学发〔2021〕12号

重庆外语外事学院 关于印发《重庆外语外事学院“星级文明寝室” 与“五星文明寝室”评比办法》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处（室、中心）：

《重庆外语外事学院“星级文明寝室”与“五星文明寝室”评比办法》经2021年8月26日第11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外语外事学院

“星级文明寝室”与“五星文明寝室” 评比办法

为进一步创造整洁，文明，舒适，优美，规范的生活环境，充分发挥学生公寓作为学生思想教育、专业学习、文明行为养成阵地的功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经学校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星级文明寝室”与“五星文明寝室”评比活动，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宗旨

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结合“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系列教育活动，积极探索加强学生公寓管理与育人工作的新方法、新途径，努力提升我校公寓建设水平，助推学生成人成才。

二、活动时间

每学年一次。

三、参评对象

全校学生寝室。

四、评选项目

（一）学院星级文明寝室

（二）学校五星文明寝室

五、评比内容

（一）思想进步。寝室成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思想上要求进步，主动向党组织靠拢，积极参加党团（日）校学习，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积极传播正能量（党员示范型寝室）。

（二）学风优良。寝室成员勤奋学习，成绩优良，积极参加各类学术科研实践活动、文体运动及竞赛。成员有较高的外语、计算机过级率，积极参加“双创”等活动。有成员获得各级各类奖学金、先进表彰，形成“比、学、赶、帮、超”的良好学习氛围（求真学问型、科研创新型寝室）。

（三）文明和谐。寝室成员自觉践行《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有较强的责任意识和集体荣誉感。积极参加学校思想政治、素质教育、志愿服务等活动。人际关系和谐，形成互帮互助、共同进步的良好室风。室长尽职尽责，起模范带头作用，有号召力和向心力。无随意散布影响学校、班级、寝室安定团结的不当言论等行为（知行合一型寝室）。

（四）健康高雅。寝室布置整洁美观、大方优雅，体现专业特色，文化氛围浓厚。寝室成员精神文化生活健康、文明、丰富，自觉抵制各种不健康思想和低俗文化的侵蚀，道德情操高尚，言谈举止文明、礼貌、得体。坚持文明上网、文明用网，积极营造有序的网络文明（环境优美型）。

（五）安全有序。寝室成员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团结友爱，和睦相处。自觉爱护寝室公共生活设施，无使用大功率电器、存

放危险物品、私拉乱接电线网线、晚归、夜不归宿、私自外租、赌博、酗酒、打架、饲养宠物、卫生脏乱差等违规现象或不文明行为。寝室无火灾、刑事案件或治安案件发生。

(六) 卫生整洁。室内卫生整洁，空气清新，物品归置有序，寝室成员积极参与寝室劳动，自觉维护环境卫生，在学校寝室卫生评比中名利前茅。

六、评比办法

(一) 参评方式

采用学生自愿申报与二级学院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组织进行。其中，星级文明寝室评选由各二级学院在比例范围内审定，报学生处备案；五星文明寝室评选，经各二级学院从星级文明寝室中初评遴选后，推荐至学校学生公寓管委会审定。

(二) 参评比例。

每年度星级文明寝室评选不低于全院寝室总数的 30%；各二级学院推荐参评的五星文明寝室不低于全院寝室总数 10%。

(三) 参评寝室在本学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实施“一票否决”。

1. 寝室成员存在违章使用大功率电器或管制刀具等行为。
2. 寝室有酗酒、赌博等不法现象的。
3. 寝室成员或寝室间因矛盾纠纷引起不良影响的。
4. 寝室成员有违纪处分的。
5. 寝室成员在网络发布不良言论造成恶劣影响的。

七、表彰办法

学校对被评为“五星文明寝室”和“星级文明寝室”的寝室给予挂牌表彰，并按照相关办法给予奖励。

学校推荐优秀的“五星文明寝室”参加市级文明寝室评比。

